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7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0日下午13:30以现场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会址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没有监事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各项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何争光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行为，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事项。

详情请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湖南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星城”）、贵州格瑞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瑞特”）使用承兑汇票（包括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背书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的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建立了规范的操作流程。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中科星城、格瑞特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详情请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本次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激励对象条件及授予条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2）董事会确定的预留部分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授予日的规定。公司和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条件业已成就。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和授予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其获授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条件业已成就，同意以 2019 年 12 月 20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 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情请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根据审计工作量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商定。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